

覓詩記

〔下〕

韦力 著



韦力·传统文化遗迹寻踪系列之二

覓詩記

〔下〕

韦力 著

韦力·传统文化遗迹寻踪系列之二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觅诗记/韦力著.-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.2017.8
(韦力·传统文化遗迹寻踪系列)
ISBN 978-7-5321-6301-4
I. ①觅… II. ①韦… III. ①随笔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②诗集-中国-当代 IV. ①I217.2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7) 第115906号

发行人:陈征
策划人:刘晶晶 肖海鸥
责任编辑:胡远行 余雪霁
封面设计:周伟伟
版面设计:钱桢
助理美编:胡伊莎 陈妍

书名:觅诗记
作者:韦力
出版: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文艺出版社
地址:上海绍兴路7号 200020
发行: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
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200001 www.ewen.co
印刷: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开本:650×958 1/16
印张:91
插页:15
字数:1,252,000
印次:2017年8月第1版 2017年8月第1次印刷
I S B N: 978-7-5321-6301-4/G·0175
定价:330.00元 (全三册)
告读者: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:0512-6818062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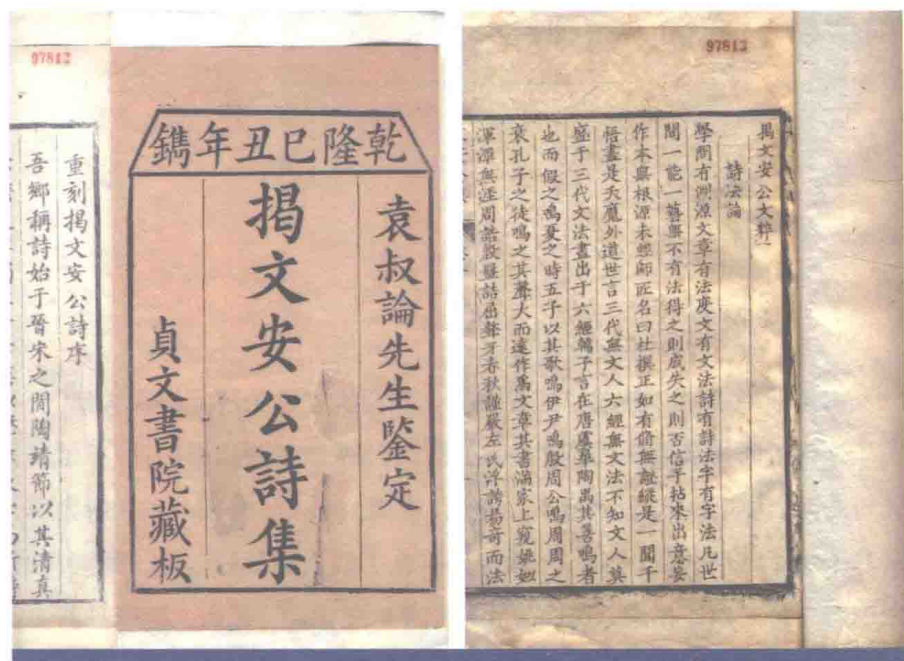
揭傒斯：虚馆人不眠，时间一叶落

○ ○ ○

揭傒斯和虞集、杨载、范梈齐名，被后人并称为“元诗四大家”。关于这四人的排名顺序，顾嗣立在《寒厅诗话》中说过这样的话：“延祐、天历之间，风气日开，赫然鸣其治平者，有虞、杨、范、揭……一以唐为宗，而趋于雅，推一代之极盛。”顾将揭排在了四人的最后一位。而清代的宋荦与之排列顺序相同，其在《元诗选序》中说：“遗山、静修导其先，虞、杨、范、揭诸君鸣其盛，铁崖、云林持其乱，沨沨乎亦各一代之音，讵可阙哉！”

为什么这么排列呢，明代的胡应麟从诗作的优劣上作出了如下的评价，其在《诗薮外编》卷六中称：“杨仲弘视虞骨力伉健有加，才具闳通不及。范应奉、揭文安抑又次之。大抵四家古诗歌行伯仲，杨五言律、排律胜，揭七言律胜，范七言绝胜，虞差兼备。至于乐府，俱缺如也。”虽然揭傒斯的名字排在了后面，但在这四人中，他的七律是最佳者。今人姬沈育在《一代文宗虞集》一书中称：“虞、杨、范、揭，齐名于一时。从整体上讲，四人的诗歌创作，题材内容大致相同，艺术上也比较接近。由于他们体现较为一致的审美倾向，论者往往将其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待。”如此评价起来，让人感觉到这种说法比古人公允。

揭傒斯在朝中任过高官，元延祐元年，他由布衣直接当上了翰林国史院编修，三年之后就升为应奉翰林同知制诰，而后再一路升职，一直做到中奉大夫。而他在朝中工作也很是勤恳，每天步行很远前往奎章阁，他的弟子们觉得老师很辛苦，就集资为他买了一匹好马。揭傒斯闻听此



○ 揭傒斯撰《揭文安公文粹》二卷《诗集》六卷《补遗》一卷，清乾隆三十四年贞文书院藏板本，书牌

○ 揭傒斯撰《揭文安公文粹》二卷《诗集》六卷《补遗》一卷，清乾隆三十四年贞文书院藏板本，卷首

言，于是马上又自己买了一匹马，等到别人看到后，他再将马卖掉，以此来表示自己已有马，只是不愿意骑。他的勤恳受到了皇帝的喜爱。

吴文治主编的《辽金元诗话全编》中收有《揭傒斯诗话》，此书话前的作者简介中摘录了《元史》中对揭傒斯的评价：“傒斯稟性坚壮，平生清俭，好善恶恶，表里如一，与虞集、柳贯、黄潜号为‘儒林四杰’，……又与虞集、杨载、范梈并称‘元诗四大家’。”此段话正是揭傒斯为“儒林四杰”之一的出处，而这段小注中也提到了揭为“元诗四大家”之一，并且该诗话中也收录了揭傒斯两篇关于诗论的文章，一为《诗法正宗》，二为《诗宗正法眼藏》。《揭傒斯诗话》中也提及了关于这两篇文章的真伪问题，学界有着不同的看法：“学者或疑其为伪作，然尚难作出定论。”然姬沈育在《一代诗宗虞集》中则称：“揭氏诗论有《诗宗正法眼藏》，篇幅虽短，亦为论诗法之作，无甚创见，或为后人伪撰。”看来大家只是对这两文有疑惑，又拿不出证据来将其判死刑。既然如此，那我也就

引用这两文中的一些说法，以此来证揭傒斯的诗论观。

比如他在《诗法正宗》中说：“诗者，人之情性，途歌里吟皆有可采。击壤老人，游衢童子，敕勒之鲜卑，拥棹之越人，人人有之，如之何不易？惟古人苦心终身，旬锻月炼，不曰‘语不惊人死不休’，则曰‘一生精力尽于诗’。今人未尝学诗，往往便谓能诗，岂不学而能哉？以此求工，岂不甚难？甚者，未踏李、杜脚板，便已平视鲍、谢；未辨芳洲、杜若，便谓奴仆《离骚》。虽曰一盲之引众，岂无明眼遥观？只是其率尔可哂也。”揭傒斯说，其实作诗很容易，几乎是人就会，但要想作得好却很难，如果肚里没有学问，就很难写出像样的诗作。但今人却刚学了几首诗，就敢轻视李杜，甚至连《离骚》都看不上眼，这样的状况绝不可能有好的诗作面世。而后揭在此文中详列出了要作成好诗的五个要求，不知道按照他的这些步骤一步一步学下去，是否真的能够写出好诗来。

对于不同体裁的诗，揭傒斯在《诗宗正法眼藏》中说：“五言、七言，句语虽殊，法律则一，起句尤难。起句先须阔，占地步要高远，不可苟且。中间两联，句法或四字截，或两字截，须要血脉贯通，音韵相应，对偶相停，上下匀称。有两句共一意者，有各意者。若上联已共意，则下联须各意，前联既咏景状，后联须说人事。两联最忌同律。颈联转意要变化，须多下实字，字实则自然响亮，而句法健。其尾联要能开一步，别运生意结之，然亦有合起意者，亦妙。世之学者，多用意中间两联，而不知首尾起结尤为难也。”这一段话就是细谈五言与七言之间的区别。他首先讲解了这两种体裁起首一句的不容易，而后分析了后面几句如何与前面相照应，如此详细的分析，足供今天世人认真地参考一番。不过今日之诗距打油甚近，揭氏所给出的这些秘诀恐怕一样也用不上了。

虽然揭傒斯列出了这么多的诗法，不知道他是否用在了自己的创作上，因为后世对他作品的夸赞既不是五律、五绝，也不是七律、七绝，而是一种特殊的体裁，这种体裁名为“五言短古”。什么叫五言短古呢，范梈在《木天禁语·六关》中引用杨载的话说：“五言短古，众贤皆不知来处。乃只是

‘选诗’结尾四句，所以含蓄无限，自然悠长。此论惟赵松雪承旨深得之，次则豫章三日新妇晓得。”杨载也不知道“五言短古”这个说法来自哪里，我更不知道，但更重要者，何为五言短古，杨载却没有做出细致的解释，他只是说赵孟頫喜欢这种体裁，在赵之后，就是揭傒斯对此最为喜爱了。

关于五言短古，胡应麟在《诗薮·内编》中说过这样的话：“五七言绝句，盖五言短古，七言短歌之变也。五言短古，杂见汉、魏诗中，不可胜数。唐人绝体，实所从来。七言短歌，始于垓下。梁、陈以降，作者全然。第四句之中，二韵互叶，转换既迫，音调未舒。至唐诸子，一变而律吕铿锵，句格稳顺，语半于近体，而意味深长过之，节促于歌行，而咏叹悠永倍之，遂为百代不易之体。”但是细读胡应麟的这段话，我还是没能明白五言短古到底是怎么回事，只能在此向方家求教了。

姬沈育说揭傒斯留下来的诗作中，有三十多首五言短古，而其中的佳作，该书举出了两例，一是：

朝送山僧去，暮唤山僧归。
相唤复相送，山露湿人衣。

揭傒斯作的另一首五言短古题为《寒夜》：

疏星冻霜空，流月湿林薄。
虚馆人不眠，时闻一叶落。

读这两首诗，感觉到有着乐府的味道，如此想来，这五言短古，就是乐府中的五言短诗，不知道这种解读方式到底对不对。而程千帆先生觉得揭傒斯所作的五言短古以《题风烟雪月四梅图》为最佳：

高花开几点，淡霭拂我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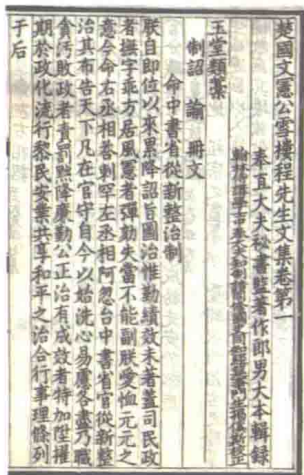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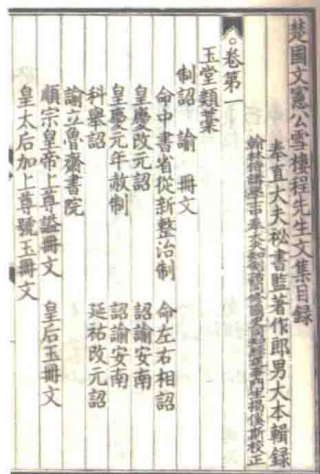
遥瞻应不见，相对尚依稀。

但范梈把揭傒斯唤作“三日新妇”的那句话，这种比喻出自虞集，为这句比喻惹得揭傒斯好不高兴，他专门去找虞集理论，这个故事我已写在了虞集一文中。关于为何虞用这四个字来形容揭的诗，后人也有不同的看法，王士禛在《池北偶谈》中说：“文人护短，卢后王前，千古一辙，可笑也。”而潘得舆则说：“大抵文人相轻，自昔有然……如虞、揭之相得，末路犹至此，文士结习，良不易除，可以戒矣。”看来这句话出自虞集之口，确实让后人有着打抱不平的心态。今人则认为揭傒斯的功力其实不在虞集之下，例如傅义在《元代四大家诗选》中说：“论功力则虞称首，而馆阁气较重。论气势则杨为长，而开掘欠深。论现实性与创造性则范、揭为优，而揭尤为翹楚，惟范长篇偶有跳跃过快不易梳理处，揭则有率易之笔。”

对于这件事，揭傒斯在《范先生诗序》中也作出了解释：“伯生尝

○ 揭傒斯编校《楚国文宪公雪楼程先生文集》清宣统影元刻本，目录页

○ 揭傒斯编校《楚国文宪公雪楼程先生文集》清宣统影元刻本，卷首



评之曰：杨仲弘诗如百战健儿，范德机诗如唐临晋帖。以余为三日新妇，而自比汉廷老吏也。闻者皆大笑。余独谓范德机诗以为唐临晋帖终未逼真，今故改评之曰：范德机诗如秋空行云，晴雷卷雨，纵横变化，出入无朕。又如空山道者，辟谷学仙，瘦骨峻嶒，神气自若。又如豪鹰掠野，独鹤叫群，四顾无人，一碧万里。差可仿佛耳。”揭在这里并没替自己辩解，他只是认为这四句评语中，似乎虞集对范梈概括得不准，于是他就另行作出了评定。

对于揭傒斯的诗作，胡应麟认为揭最擅长者则是七言诗，而程千帆在《元代文学史》中也认为“七言古诗更不乏佳作”，其举出的佳作乃是《渔父》：

夫前撒网如飞轮，妇复摇橹青衣裙。
全家托命烟波里，扁舟为屋鸥为邻
生男已解安贫贱，生女已得供炊爨。
天生网罟作田园，不教衣食看人面。
男大还娶渔家女，女大还作渔家妇。
朝朝骨肉在眼前，年年生计大江边。
更愿官中减征赋，有钱沽酒供醉眠。
虽无余羨无不足，何用世上千钟禄。

然邓绍基则认为“揭傒斯擅长五古”，其在《元代文学史》中举出的揭氏五古为《湖南宪使卢学士移病归颍，舟次武昌，辱问不肖姓名，先奉寄三首》，其中一首的部分为：

我本耕牧竖，结庐章江浚。微生属休明，世尚犹典礼。
惊飏卷飞轍，寥落从此始。三年江汉春，万事随流水。

题目中的“卢学士”指的是卢挚，而卢挚被时人认为最擅长五言之

道，揭将自己的五言呈献给卢挚，故邓绍基认为：“看来揭傒斯呈诗当有自荐之意”，同时邓也说：“但他的五言古诗趋向高雅，也是事实。”而后文中引用了欧阳玄对揭傒斯的评语：“作诗长于古乐府、选体，律诗、长句伟然有盛唐风。”而邓绍基认为，欧阳玄所说的“选体”主要也是指五古。

揭傒斯的诗作中还有一些七言，具有着民歌风味，比如他所作的《杨柳青谣》：

杨柳青青河水黄，河流两岸苇蒿长。
 河东女嫁河西郎，河西烧烛河东光。
 日日相迎苇檐下，朝朝相送苇蒿傍。
 河边病叟长回首，送儿北去还南走。
 昨日临清卖苇回，今日贩鱼桃花口。
 连年水旱更无蚕，丁力夫徭百不堪。
 惟有河边守坟墓，数株高树晓相参。

但揭傒斯所作的五言诗中最受后世夸赞者，乃是他所作的《秋雁》：

寒向江南暖，饥向江南饱。
 莫道江南恶，须道江南好。

对于这首诗，孔齐在《至正直记》卷三中说：“揭曼硕题雁，盖讥色目北人来江南者，贫可富，无可有，而犹毁辱骂南方不绝，自以为右族身贵，视南方如奴隶。然南人亦视北人加轻一等，所以往往有此诮。”这首诗直接揭露了蒙古人对南方人的歧视，他在此诗中说，冷了找江南，饿了也找江南，但是却对江南没有好话。他在元朝中任职，竟然能说出如此讽刺时政的话，这真是需要有胆略。不过，从一个侧面也可看出，

元朝真的没有文字狱，故而陈衍在《元诗纪事》中说：“此诗大有寄托。”

关于这一类的诗，其实揭傒斯不止写过一首，他所作的《高邮城》也同样揭示出那个时代社会百姓是何等之苦。

高邮城，城何长？城上种麦，城下种桑。昔日铁不如，今为耕种场。

但愿千万年，尽四海外为封疆。桑阴阴，麦茫茫，终古不用城与隍。

对于这首诗，程千帆在《元代文学史》中作出了如下的解释：“原来借以防卫、确保安全的城墙，以往视为坚廓铁壁，高邮如今却沦为种麦种桑之地。这种现象，在当时来说，是极其不合理、非常严重的矛盾现象，只能说明当地官吏的昏庸无能。诗人很巧妙地说：但愿千万年后，天下太平，城墙化为农桑之地，再不用它作为防御工事就好了。”

对于揭傒斯的诗，邓绍基在《元代文学史》中予以了如下的评价：“在元诗四家中，揭傒斯诗歌的内容较虞集、杨载和范梈的诗作远为丰富。”看来邓先生认为从诗歌的内容来说，元四家中只有揭傒斯最为丰富，这可能跟揭重视诗歌有很大关系，揭在《傅与砺诗集序》中说：“天下文章莫难于诗。刘会孟尝序余族兄以直诗，其言曰：诗欲离欲近。夫欲离欲近，如水中月，如镜中花，谓之真不可，谓之非真亦不可。谓之真，即不可索；谓之非真，无复真者。惟德机、与砺知之及此，言之及此，得之及此，故余倾倒于二君焉。而德机已矣，余无能为矣；庶几犹有若与砺者，他日足为学诗者之依归也。”揭认为天下最难的文章就是作诗，有人认为作诗容易，其实是不懂行。他在这里除了夸奖傅与砺，同时也认为范梈是真正懂诗的人。

揭傒斯故居位于江西省宜春市丰城市杜市镇朱揭村委大屋场村。早起大雾，司机说高速路已封闭，只好跟他商量如何能到达目的地，与司

机共同查看一番地图，决定走省道，沿 214 省道向正西方向行驶，前往杜市镇，去寻找揭傒斯故居。浓雾掩盖了沿途所有的景致与标志物，司机凭记忆向着大概的方向慢慢开行，以这种速度走下去，后期的计划恐怕要泡汤了。眼前浓雾成团，路上所有的车都不敢超车，听到前面车辆的轰鸣声，应该是一辆大货车在带队，后面的一溜车跟着大货车在雾中闲庭信步，司机感觉到了我隐忍的焦虑，安慰我说别着急，雾到中午就会消散。

214 省道路况总体不错，仅有几段破烂而未维修者，而这几段破烂路基本上都是在某个城镇内，住在镇上的人每天走在这破烂的路上，难道不觉得颠得难受吗，看来本镇人的屁股耐颠程度比较高。前行约三十多公里，车停在原地不动了，我跑到前面去查看，是一辆大货车逆行超车，与一辆顺行的小货车迎面相撞，撞下的汽车零件散落得到处都是，看来相撞时双方的速度都不慢，撞出的血水与发动机的防冻液流得满地都是，地面还铺了一层碎玻璃，看来要等到这起事故清理完，不是短时间的的事情，我冒险站在了路当中，拦下对面的车，让我的司机缓慢掉头，拐入另一条乡村小路，绕行不足 10 公里，总算又重上大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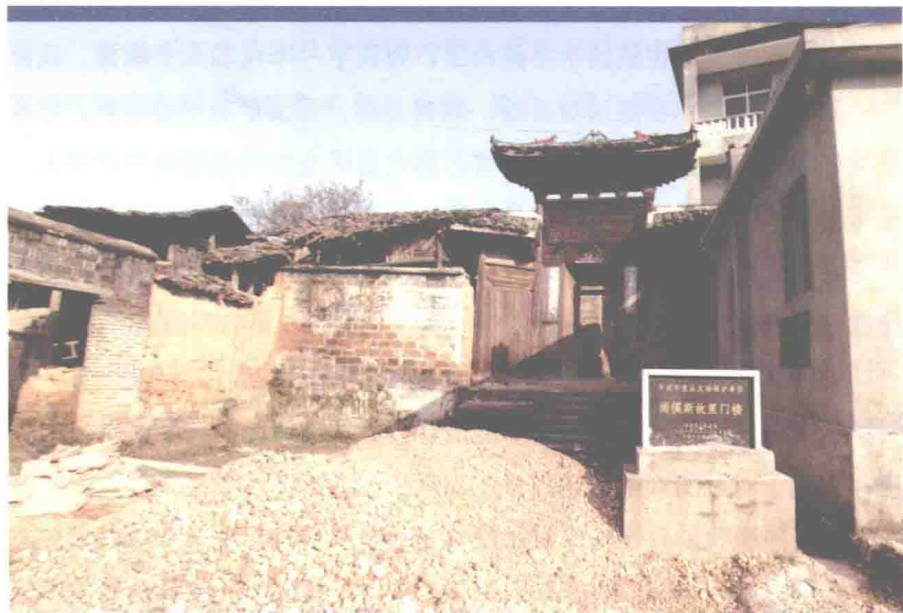
进入杜市镇，在镇的十字路口上，看到了一个戎装武士雕像，我要找的揭傒斯当然不会是这身打扮，跑到近前，看清楚底下的名称，原来是邓子龙。这可是位抗倭寇的名将，虽然这也是值得崇敬的一位古人，但可惜今天我的寻访目标不是他。我向这位邓将军行了注目礼，而后让自己继续前行。再往前走了不到 200 米，见到一个小的十字路口，司机问我往哪个方向转，这时候我连投硬币都不用，本能的跟他说“左转”。

眼前是一条不起眼的小土路，土路坑洼不平，前行不到 2 公里，看到了一个村庄，果真就是我要找的朱揭村。我向村民们打听揭傒斯的故居在哪里，问过的人都向我摇头，也许是揭傒斯三个字太过拗口，使得当地人听不懂我的外地音，于是我拿着手中的资料指给对方看是哪三个字，连问了三个人都说自己不识字，我看着三位年纪都不大，竟然不识

字，倒让我略感意外。无奈只好让司机到村内去寻找，村子很小，顶多有几十户人家，没两分钟就转完了，我本能地觉得这趟恐怕又是白跑。正在失望之时，眼见迎面走过来一位穿着体面的老人，看上去年纪应该在七八十岁之间，他手里拎着个柳条筐，筐里面有一把带泥的锄头，这种装束很有画面感，有着后现代式的反差，直觉告诉我向他去打问恐怕能有结果，于是走上前向他了解情况，果真我判断很正确，他告诉我揭傒斯的故居就在前面二十米处。

在路边看到了丰城市文物保护牌，名称却是“揭傒斯故里门楼”，看来被文物部门鉴定的结果仅仅是门楼为古迹。同样还有一块保护牌，却嵌在了门楼旁边一个现代建筑的墙上，这时我才注意到，以门楼为界线，门楼的左侧是一片古代的建筑，而右侧则是新盖起的楼房。我在拍照期间，刚才那位穿着体面的老人竟慢慢跟了过来，他手里仍然拎着那个柳条筐，站在旁边一声不吭地看我拍照。我主动向他打问这个旧居的细节，他竟然告诉我自己是揭傒斯的后人，难怪他了解这么多的细节，

○ 新与旧的对比



今天真是福星高照。老人说，这片古代的建筑原是村民所居住者，后来逐渐成了危房，于是就搬到了另一侧，全部重新盖房，这片旧居慢慢就荒芜了。这才让我明白为什么我围着村子



○ 门楼指的应该就是这里

转一圈而找不到揭傒斯的旧居。

老人带我走入这片旧居，我感觉到这一片占地面积至少有几十亩，房屋在百间以上，很多都已破败不堪。老人把我带进其中一个院落，他指着房子告诉我说，这原来就是他的家，屋内有许多物品仍然按原来的位置放置着，正堂的供桌上还摆着一大一小的黑白照片，老人说这是他的父母，供桌背面的影壁墙上还有红底黄字的画着心形的忠字，显示着那个时代的烙印。破败房屋门楣上的雕花，仍然可以透出房屋原有的精致，在一块门板上还钉着“遵纪守法户”的金属牌。尤其是院门的山墙还依然是原来的砖式结构，门楣上隐约的可以看到破损的字迹“世学士第”，这个字两旁的石雕人物却被砸得残缺不全。老人说这是破“四旧”时期被砸烂的。还有些房屋明显的有过火的痕迹，老人告诉我这里前些年曾失过一场大火，由于这种古居维修很不容易，所以人们就不愿意去住了。我提出在他的旧屋中给他拍一张照片，他立即就拒绝了。而我依然存在着疑惑：虽然村民们搬离了

○ 破败





○ 守望

此处，那为何不将旧屋内的各种物品迁入新居，难道祖上的老照片也在被弃之列吗？老人一脸的严肃，把我到口的疑问吓了回去。

老人接着从兜子掏出一本 64 开的小册子，翻开第一页指给我看，这一页是介绍揭傒斯事迹的，上面有几百个字，他指着这页说：“揭傒斯是元代的人，很古老了。”他边说边掰着手指头跟我数：“唐、宋、元、明、道光、清、中华民国、中华人民共和国，你看这有多么遥远啊。”我的心里合着拍跟他，默诵着中国过去的时代，他说出道光时我的节律跟不上了，于是等他说完，向他更正了这个小细节。老人不为所动，重新将这个朝代给我背了一遍，我放弃了跟他继续争下去的想法，在四周拍照一番，向老人道谢后离去。

丁鹤年：富贵倘来还自去，只留清气在乾坤

□ □ □

丁鹤年的身份有些特殊，因为他是回族。至于他在诗史上的地位，陈垣在《元西域人华化考》一书中称：“萨都刺而后，回回教诗人首推丁鹤年……至其诗则实为元季诗人后劲。”

丁鹤年本是巨富出身，对于他家族的历史，《明史》中称：“曾祖阿老丁与弟乌马儿皆巨商。元世祖征西域，军乏饷，老丁杖策军门，尽以货献。论功，赐田宅京师，奉朝请。乌马儿累官甘肃行省左丞。父职马禄丁，以世阴为武昌县达鲁花赤，有惠政，解官，留葬其地。”看来丁鹤年的祖上不但有钱，还很有政治眼光。元世祖忽必烈征讨西域时，因为缺乏粮饷，丁鹤年的曾祖主动贡献钱财，后来忽必烈掌权后论功行赏，丁家又从富商变为了朝中的高官，而丁鹤年的父亲职马禄丁世袭了这个爵位，到武昌任职，此后就定居于此，丁鹤年也就出生在了这里。因为丁鹤年父亲的名字中有个“丁”字，所以他就以此为姓。

职马禄丁有五个儿子，丁鹤年最幼，其四位兄长中竟然有三位都中了进士，看来职马禄丁享受着人种上的特权同时，也很有前瞻性，教育出了这么多有学问的后代。因为人种上的特权，他们家族可以世袭为官，然而丁鹤年自小就对当官没什么兴趣，他想做一名被后人尊重的儒生。

《明史》上说，丁鹤年有个姐姐叫丁月娥，这位丁月娥虽然是女流，但她“少聪慧，听诸兄诵说经史，辄通大义。长适芜湖葛通甫，事上抚下，一秉礼法”。丁月娥不止是自己学习，她还教弟弟：“（丁鹤年）幼通经史，皆娥口授也。”

元末战争中，丁家所筑的武昌城被攻破，这位丁月娥性格刚烈：“抱幼女赴水死。诸妇女相从投水者九人……乡人为巨穴合葬之故居之南，题曰十女墓。”她竟然带领一些妇女跳水自杀。战争过后，家乡人将这10位妇女合葬在了她故居的南边。丁鹤年有这样一个姐姐，当然对他的性格有较大的影响。

至于丁鹤年在诗学上的地位，导夫先生在《丁鹤年诗歌研究》一书中给予的评价是：“丁鹤年是明代回回作家中成就最高的一位。”因为丁鹤年长寿，他活了90岁，不止在那个时代，到今天也算是高龄，其中他有三十四年的时间生活在了元代。如此说来，他的大半生是生活在明初，所以导夫把他归为了明代的诗人。但是邓绍基主编的《元代文学史》却把他收录在了里面，而其他的文学通史中，也基本上都是把丁鹤年算在元代。先不管这种算法是否合理，反正他是中国元明间一位有名有姓的人物。而其在诗史上的地位，纪晓岚在《四库全书总目》中评价到：“鹤

○ 丁鹤年撰《鹤年海集集》四卷，清咸丰三年仁和胡氏木活字排印琳琅秘室丛书本，书牌



年既绝意于功名，惟覃思吟咏，故所得颇深。尤长于五、七言近体，往往沉郁顿挫，逼近古人，无元季纤靡之习。至顺帝北狩以后，兴亡之感，一托于诗，悱恻缠绵，眷眷然不忘故国。”

看来纪晓岚在夸赞丁鹤年诗作的特点时，还是认为丁不忘故国。当然，丁所怀念的故国是指蒙古人所统治的元朝，而非汉人所建立的大明。有时候关于“爱国”这个词，真还得细想一想，比如敌人爱国算是一种美德还是一种顽抗到底？这个话题探讨起